

河北通华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印刷品制作供应商比选询价书

我公司根据需要，按照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定于2022年05月27日采取询比方式选定印刷品制作供应商，凡注册经营相关产品，具有合法资质，信誉良好的供应商或代理商均可参加。

一、采购人：河北通华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二、合同期限：一年。

三、相关要求

1.参与询比商户的经营情况要求：合法存续，注册地在河北省石家庄市。

2.比选文件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经营者）身份证复印件、报价单、授权书、诚信承诺书、相关业绩材料等比选人认为需要的材料；一律采用A4纸张，装订成册放入袋内密封并在封签处贴封条加盖公章，报价文件相关资质证件齐全、有效。

3.业绩材料：

（1）响应人近3年内（2019年5月1日至今）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并附相关网页截图复印件。

（2）响应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4.能够根据公司要求，按时完成交货。

四、询比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2年05月27日 16:30（北京时间）。

五、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评选标准：采购人将邀请5家（包含5家）以上的印刷品制作供应商进行报价，有3家（包含3家）以上的供应商进行报价，比选评审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上确定两家中选供应商。（后附报价单）。

七、询比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石家庄市桥西区塔坛国际商贸城1号写

字楼21层

八、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九、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段沙

联系电话：15130639294

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塔坛国际商贸城1号写字楼21层



附 1、报价表

项目	规格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黑白打印/复印	A4	1 张		
黑白打印/复印	A3	1 张		
彩色打印/复印	A4	1 张		
彩色打印/复印	A3	1 张		
装订（胶装）（折图）	A4	1 本		
装订（胶装）（不折图）	A4	1 本		
精装图纸（不折图）	A4	1 本		
157 克铜版纸	A4	1 张		
200 克铜版纸	A4	1 张		
250 克铜版纸	A4	1 张		
300 克铜版纸	A4	1 张		
名片	普通	200 张		
名片	加膜	200 张		
相纸		1 平		
背胶		1 平		
条幅		1 米		

附 2、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_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经营者）。

特此证明。

响应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经营者）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询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响应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附 4 诚信承诺书

为参加河北通华公路材料有限公司询比事宜，本公司郑重承诺：向河北通华公路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所有材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没有故意隐瞒与询比有关的重要事实，如承诺不实，本公司自动放弃比选资格，本承诺是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询比和合同期间持续有效。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合作协议

合同编号：

甲方：河北通华公路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平等、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订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甲方以记账的形式在乙方进行消费。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

1)、甲方提供的印刷文件及制作文件电子版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得侵犯他人版权；

2)、甲方须让有签单权限的人员之签名样式填入本协议规定地方，签单人将全权代表甲方在乙方的所有消费行为；

3)、甲方如需要增加、减少或更改签单人，必须通知乙方，乙方以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及签名样式之日为准，在此之前，原签名样册单上的人所签单金额，甲方必须予以承认。

4)、甲方在乙方的消费结账周期最长不得超过 3 个月。

5)、甲方在收到产品时应当在约定的检验期内检验，并在检验期内将产品不符情形通知乙方，甲方怠于通知的，视为符合约定。没有约定检验期的，应当及时检验，并将不符合约定的情况在合理期间内通知乙方。如在合理期间或自产品收到后三天内未通知乙方的，视为符合约定。

2、乙方：

1)、交付的产品要符合质量要求，如产品质量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甲方不能接受的，乙方须按相关规定重新为甲方免费替换、制作。

第二条：协议项目及价目明细表(见附件)

第三条：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

1)、在本协议执行期间如果双方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请诉讼。

第四条：保密条款

1)、乙方不得对本协议所涉及的甲方作品及资源进行改变、外泄、售卖、反编译或解密，对非法复制、解密、售卖等侵权行为乙方有协助甲方追究侵权者法律责任的义务。

第五条：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

1)、因不可抗力或者其他意外事件使得本协议的履行不可能、不必要或者无意义的，任一方均可以解除本协议。

2)、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否则应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3)、本协议所称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并不能避免且对一方或双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瘟疫流行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管制等。

第六条：合同期限及结账细则

1)、本合同有效期限自 2022 年 6 月 4 日至 2023 年 6 月 3 日。如到期后未续签，则本合同继续顺延至双方重新签订新合同日。

2)、甲乙双方商定每季度结账一次，乙方根据甲方签字的制作结算清单统计金额给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对账清单及乙方开具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转款给乙方指定账户,如下：

名称：

开户行及账号：

行号：

第七条：附则

1)、任何一方对本协议的内容和对方当事人的商业机密均负有保密的义务。

2)、由于双方各自原因要提前解除协议的，提出方应至少提前 30 天向另一方发书面通知，否则按违约处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协议无法执行除外)。

3)、对于任何一方没有遵守本协议造成对方损失的，按相关法律法规赔偿。

4)、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保留三份，乙方保留一份，本合同自签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签章):

乙 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